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3-A340-16

修正案号: 39-4214

- 一. 标题: 检查方向舵行程限制器和伺服控制
- 二. 适用范围:

A340系列飞机,除了在空客生产线上已经完成了48110号改装的飞机

三. 参考文件:

- 1.FAA AD2003-18-02/39-13293
- 2.2001 年 3 月 28 日颁发的空客服务通告 A340-27-4086
- 3.2001 年 3 月 28 日颁发的空客服务通告 A340-27-4088
- 4.2001 年 5 月 28 日颁发的空客服务通告 A340-55-4026 (不包括附录 1)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了防止方向舵伺服控制器的不同步,这会引起方向舵伺服控制的高负载应力,从而引起方向舵伺服控制器的联接接头的结构整体性的降低,除非事先已经完成,完成以下工作:

检查方向舵行程限制器

(a) 在本指令生效后16个月内:按照2001年3月28日颁发的空客服务通告A340-27-4088的施工指南对方向舵行程限制器RTLU执行一次性详细检查(包括在曲柄及左和右输入杆上安装校装销钉)以查明是否正确调整。

- (1) 若在两个输入杆都可以安装校装销钉,则RTLU已正确调整, 本指令不再要求进一步的工作。
- (2) 如果在任一个输入杆不能安装校装销钉,在下一次飞行前, 按照2001年3月28日颁发的空客服务通告A340-27-4088的施工指南调 整相应的调节杆长度。
- 注1:对于本指令,详细检查定义为:一种对指定结构区域、系统、 安装或组件进行细致目视检查以检测出损伤、失效或缺陷。通常需要 检查者认为强度合适的直接照明光源。可能需要使用镜子,放大镜等 辅助工具。可能要求表面清洁和详尽阐述的接近程序。

测量方向舵伺服控制器的不同步性,并纠正

- (b) 在本指令生效后16个月内:按照2001年3月28日颁发的空客服 务通告A340-27-4088的施工指南测量方向舵控制器的不同步值(Value D),并依据测量值,在下一次飞行前,完成适用的纠正措施(如:更换 和/或调整弹簧杆和/或方向舵伺服控制器)。营运人请注意:尽管服务 通告中要求最高负载应力的那个不同步的方向舵伺服控制器应返回给 制造商--这不是本指令的要求。
- (c) 如果按照本指令(b) 段的要求更换了任一个方向舵伺服控制 器, 完成本指令(c)(1)和(c)(2)段要求的工作:
- (c)(1)在下一次飞行前,按照2001年5月28日颁发的空客服务通告 A340-55-4026(不包括附录1)的施工指南对不同步的方向舵伺服控制 器的联接接头进行一次详细检查或高频涡流(HFEC)检查以发现裂纹, 并完成适用的后续及纠正措施(如:对有问题的紧固件孔进行冷扩孔, 钻孔/铰孔, 旋转探头检测)。除了服务通告指明联系制造商以获得修 理指南的情况,其他的修理必须按照经民航总局批准的修理方法。
 - (c)(2)按照下列间隔重复进行本指令(c)(1)段的检查。
- (i)如果上述的检查是按照详细检查的技术开展的,在300飞行 循环内展开下一次检查;或
- (ii)如果上述的检查是按照高频涡流(HFEC)检查的技术开展 的,在6000飞行循环内展开下一次检查。

共同要求

- (d) 本指令(a) 段和(b) 段共同的要求:按照2001年5月28日颁发的 空客服务通告A340-27-4086在方向舵伺服控制器上安装适当的校装牌 (placard).
- 注2:本指令的对象在法国适航指令2001-156(B)中有描述,相对 应地已经颁发了CAD2001-A340-15。

五. 生效日期: 2003年11月17日

六. 颁发日期: 2003年11月14日

七. 联系人: 吴镝

民航华东管理局适航维修处

021-51126164